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闽人社办〔2025〕80号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组织动员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战略部署，进一步激发创新创业活力，现将《关于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的通知》（人社部函〔2025〕37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做好我省参赛组织动员工作。

一、提高认识，广泛宣传发动。各地要充分认识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对促进区域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就业创业的重要意义，明确责任分工，指定专人负责，确保组织动员工作落实到位。充分利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广泛宣传大赛信息，扩大社会知晓度。结合我省创业赛事和“源来好创业”等专项活动，重点对接创业孵化基地、高校、行业协会等资源，挖掘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社会效益好的优质项目，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创业团队和企业报名参赛。

二、聚焦重点，精准组织推荐。本次大赛设置人工智能与机器人、集成电路与低空经济、医药健康与生物制造、食品科技与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与文化创意等5个赛道，参赛对象不限户籍、地域，有意参加大湾区创业竞赛的均可报名。大赛分为初赛、复赛、全国总决赛三个阶段，对总决赛获奖项目将给予5至25万元

奖励。各地可结合“青春之歌”创业创新大赛及本地优质创业项目资源，择优推荐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创新性和成长性的项目参赛，提升参赛项目质量。可结合本地实际，对参赛项目给予配套扶持政策，如创业培训、融资对接、孵化服务等，提高项目竞争力。

三、规范流程，按时组织报名。各地要指定专人负责大赛报名指导工作，每周人社部将调度各省参赛报名情况，请各地积极组织发动，确保参赛团队和企业于2025年7月31日前登录大赛官方网站中国国家人才网（<http://dwqds.newjobs.com.cn/>）完成报名，按照要求提交完整、真实、规范的申报材料。同时各地要加强统筹和审核，确保推荐参赛项目既有数量又有质量，并将推荐项目名单同步报送省厅。对进入复赛和总决赛的项目，各地要加强后续跟踪服务，推动优秀项目落地发展。请各地于6月30日前将大赛负责人信息（姓名、职务、联系方式）报送省厅，联系电话：0591-87565225；电子邮箱：rst.fujian.gov.cn。

附件：关于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的通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5年6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央港澳办 关于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的通知

(人社部函〔2025〕3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港澳办：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战略部署，促进创业资源在粤港澳大湾区内有效对接，支持香港、澳门青年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助力粤港澳大湾区成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地、中国式现代化的引领地，决定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事主题

湾创未来 粤聚英才

二、组织机构

(一) 主办及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央港澳工作办公室、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港澳事务办公室、深圳市人民政府、珠海市人民政府、佛山市人民政府、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民政及青年事务局、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华南理工大学。

（二）赛事组委会

成立赛事全国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全国组委会下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赛方案设计、统筹协调、组织实施、项目评审、宣传发动、监督仲裁、赛事保障等工作。秘书处下设办公室，设在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各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可结合工作实际成立省级组委会，负责大赛的宣传动员、指导参赛项目报名、推荐创业典型和落实相关政策扶持等工作。

三、赛制安排

（一）赛道设置

赛事设置人工智能与机器人、集成电路与低空经济、医药健康与生物制造、食品科技与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与文化创意等5个赛道。

1. 人工智能与机器人赛道。在广州市举办，包括 AI 算法与技术、AI 算力硬件、大数据与云计算，软件开发、自然语言处理、计算机视觉，量子计算、量子精密测量，智能机器人，智能终端软硬件、智能传感器，自动驾驶与智能交通、物联网与智慧城市、智能制造等相关领域。

2. 集成电路与低空经济赛道。在深圳市举办，包括集成电路设计与制造、先进封测、材料及装备零部件、EDA 工具，低空制造、低空飞行、低空文旅，商业航天等相关领域。

3. 医药健康与生物制造赛道。在珠海市举办，包括新药研发、医疗器械、医药服务、再生医学、精准医疗、现代中药、中西医结合，生物技术、生物信息，大健康等相关领域。

4. 食品科技与现代农业赛道。在广州市举办，包括现代化海洋牧场、现代农业装备、现代化种养技术、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绿色灌溉耕肥技术、农药与饲料、农产品加工流通，林业，食品饮料制造、新型食品与餐饮品牌等相关领域。

5. 现代服务与文化创意赛道。在珠海市举办，包括信息服务、科技服务、金融服务、物流服务、教育与体育服务，零售与电子商务，银发经济、宠物经济、家政与生活服务，文化旅游（含民宿经济），影视产品和技术、动漫产品和技术、游戏产品和技术，IP 衍生品、潮玩、益智玩具等创意产品，现代时尚、艺术等相关领域。

（二）赛事环节

大赛设置初赛、复赛、全国总决赛三个环节。其中：

初赛采用书面评审方式，各赛道根据参赛项目评审分数，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遴选每个赛道晋级复赛项目。

复赛采用现场路演方式，各赛道根据复赛项目得分情况，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每个赛道遴选 30 个项目晋级全国总决赛。

全国总决赛采用现场路演方式，各赛道根据总决赛项目得分情况，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最终角逐出每个赛道获奖项目。

四、参赛条件

参赛对象不限户籍、地域，已经在粤港澳大湾区创业或有意向到湾区创业的均可报名。参赛项目团队只能根据项目情况选择5个赛道中的一个赛道报名参赛。

（一）参赛项目团队所有成员须无重大失信记录、无犯罪记录，参赛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二）参赛项目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三）参赛项目已成立经营主体的，成立的时间应在2020年1月1日（含）以后。参赛人原则上为参赛项目经营主体的投资人（包括穿透情况）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合伙人）或主要人员（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监事）等。参赛项目未成立经营主体的，参赛人员有意愿或准备在大湾区创业。

（四）参赛人员均已年满16周岁，参赛项目团队成员不得超过5人。港澳参赛项目是已在港澳成立公司，或参赛成员中包含具有中国国籍的港澳居民或港澳地区高等院校在校生、毕业生。

（五）参赛项目经营主体不能为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企业除外）。

五、赛事流程

（一）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和组织发动

1. 大赛预热：2025年5月中旬，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结合举办就业创业活动，持续开展创业政策宣讲推介，引导和鼓励优质创业项目到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发展。

2. 大赛启动：2025年5月下旬，全国组委会开展全媒体宣传，通过发布新闻通稿、刊登新闻专版，公布大赛官方网站、宣传视频等形式启动大赛，开启参赛报名通道。

（二）第二阶段：报名、资格审核、初赛和复赛

1. 报名：2025年7月31日前，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发动、组织并指导参赛人员统一登陆大赛官方网站中国国家人才网（<http://dwqds.newjobs.com.cn/>）报名。

2. 资格审核：2025年8月10日前，大赛执行机构根据报名参赛条件，对报名参赛项目完成资格审核。

3. 初赛：2025年8月22日前，5个赛道分别组织开展初赛，遴选确定晋级复赛项目。

4. 复赛：2025年9月上旬，5个赛道分别组织开展复赛，遴选确定晋级总决赛项目。

（三）第三阶段：全国总决赛

全国总决赛于2025年9月中下旬在佛山市统一组织实施，5个赛道用1天时间分别同时进行，角逐最终获奖项目。

全国总决赛结束后，全国组委会将举办大赛闭幕式并颁奖。

六、奖励与扶持

（一）奖励

全国总决赛5个赛道各设特等奖2名、金奖4名、银奖6名、铜奖8名，分别给予25万元、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奖金资助。报名时或两年内在广东省登记注册的分别再给予25万元、10

万元、7万元、5万元的资助。曾获得广东省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的参赛项目不能重复获取资助。

初赛、复赛不设奖项、奖金。

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可按规定对本地参赛的获奖项目给予适当奖励。

（二）扶持服务

大赛举办期间，全国组委会将广泛发动各类媒体，对大赛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提升大赛社会关注度。选树一批有代表性的参赛典型项目、典型人物，持续进行宣传推广，提升创业项目和创业者知名度。配套组织“百万英才汇南粤”创业大讲堂、优秀创业项目招引、产品推介会、投融资对接、创业孵化基地入驻对接、创业“一站式”服务等活动，帮助参赛项目对接资金和市场，支持创业项目成长发展。组织获奖项目开展专项考察、交流对接、“港澳青年就业创业百团万人湾区行”等活动，引导支持优秀创业项目落地落户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发展。

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结合开展“源来好创业”等创业主题活动，开展政策解读会、投融资对接会、产品推介会、品牌传播会等交流活动，发动引导优秀创业项目参赛。鼓励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将参赛项目与本地创业扶持、创业服务、人才引进等政策措施相挂钩，对晋级全国总决赛的项目给予优先扶持。推动各类创业服务机构为参赛项目提供

信息咨询、培训指导、宣传推广、投融资服务等方面的专业化服务。

七、联系方式

全国组委会秘书处办公室（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联系人：刘丽娜、张琦

联系电话：（020）83325693、83177824

邮 箱：rst_chuangyechu@gd.gov.cn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联系人：单禹、白迎新

联系电话：（010）84209176、84202533

邮 箱：zgcy2017@163.com

中央港澳办

联系人：喻梦晨

联系电话：（010）68598922

邮 箱：yumc2012@163.com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央港澳办

2025年5月16日